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在 2025 年 11 月 11 日送达董事,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公司董事应到 8 人,实到 8 人,董事长庄华先生主持会议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:

聘请陈名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,同意8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

附: 简历

陈名 女士: 1981 年出生,金融工商管理硕士,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、澳洲注册会计师、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。曾任美国 itw 中国区总部企业分析师;上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;上海电气电站集团财务部经营控制处副处长、处长;上海电气电站集团、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、副部长、部长。现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